

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定向回购股份注销情况

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。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董事会在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下，在 2022 年利润分配完成后，以调整后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2 名离职激励对象调整后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。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，公司保荐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回购注销事项无异议，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就本次回购注销的合法合规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实施完毕，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65,286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0 元（含税）。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实施完毕，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65,240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50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2

股。根据《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以及《关于公司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回购注销数量由 10,800 股调整为 12,960 股，本次回购价格由授予价格 10.75 元/股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调整为 8.42 元/股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。

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，共回购 12,960 股，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2%。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12,960 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。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前，公司股份总额为 78,288,600 股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，公司股份总额为 78,275,640 股，公司剩余库存股 0 股。

二、 股权结构变动情况

类别	注销前		注销后	
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比例（%）
1. 有限售条件股份	24,413,467	31.18%	24,400,507	31.17%
2. 无限售条件股份 （不含回购专户股份）	53,875,133	68.82%	53,875,133	68.83%
3. 回购专户股份	0	0%	0	0%
——用于股权激励或 员工持股计划	0	0%	0	0%
——用于减少注册资 本	0	0%	0	0%
总计	78,288,600	100%	78,275,640	100%

注：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3 年 6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。

三、 后续安排

公司将按照规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并申领新的营业执照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《股份注销确认书》。

江苏德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15日